

温馨提示

同等学力硕士、博士学位预申请人员：

根据医学部 2025 年同等学力申请硕（博）士学位预申请资格注册工作安排，确定拟注册名单的学员需完成以下事项：

一、在报名系统查询考生状态，考核合格者可下载协议书，按要求打印，一式四份，本人签字，单位负责人签字、盖人事部门公章，上传电子版协议书。再经导师签字，将 4 份签字盖章的协议书于 7 月 2 日交医学部人才培养处 121 室，医学部在甲方处统一签字盖章后，2 周内返回。

二、6 月 25 日-7 月 2 日登录校财务处主页完成培养费网上缴纳，逾期未按时网上全额缴纳培养费者，均视为本人放弃本次注册。发票地址若需要更改，须向医学部人才培养处提交书面申请，截止时间 7 月 1 日中午 12 点前。

其他注意事项：申请人员应保证导师签字确认的真实性，还未提交学位认证报告的学员须尽快提交，弄虚作假后果自负。

群聊：2025 同等学力硕士群



同力硕士微信群

群聊：2025 年同等学力博士群



同力博士微信群

医学部人才培养处

2025 年 6 月 19 日